

## 关于 2020 届校级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团队推荐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 2020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工作的通知》（盐工教 2020 年 2 号文）的文件要求，以及目前实际情况，现将 2020 届校级优秀推荐通知如下：

1. 各教学单位于 6 月 19 日前完成校级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和教学团队的推荐申报工作；

2. 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推荐比率控制在本单位参加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生人数的 5%以内；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团队推荐不超过 3 项，优秀团队中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优秀和良好的比例不得低于 60%，原则上不得有及格和不及格成绩。

3. 提交评优材料首先填写《盐城工学院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推荐表》（团队有团队推荐表，在教务处网站下载），经指导教师和学院签字盖章，一式两份提交；其他以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材料袋内材料为主，包括开题报告、文献综述、外文翻译、论文终稿、各类图表等，支撑材料请一并放入材料袋中；学院汇总后同时提交一份汇总表（含纸质档和电子档）。

4. 各教学单位要对推荐的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加强审核，可先行进行初审排序；同时学校将组织专家对各教学单位推荐的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评审和淘汰，最终确定校级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数不超过全校学生总人数的 3%，在此基础上，进一步遴选上报省级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和教学团队。

特此通知。

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五日

